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 函

建科中心函〔2023〕51号

关于组织申报“2023年建设行业科技成果评估 与推广项目——岩土工程专项技术与产品”的通知

有关单位：

为促进岩土工程领域科技成果转化，适应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需求，根据《建设行业科技成果评估管理办法》和《建设行业科技成果推广项目评审管理办法》，经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和中国建筑学会工程勘察分会研究，决定联合组织开展2023年建设行业科技成果评估与推广项目——岩土工程专项技术与产品申报工作。通过专家评估的科技成果将颁发建设行业科技成果评估证书，通过推广项目评审的科技成果将列入“2023年建设行业科技成果推广项目”，并入编《建设行业科技成果推广项目简介汇编》，并向有关单位和部门推荐使用。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项目类别

岩土工程原位测试与土工试验、工程物探、工程检测与监测、岩土工程施工与治理、边坡防护、数字化与智能化、土工合成材料、绿色岩土工程技术和仪器设备等。

二、申报条件

1、申报科技成果评估的成果应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性、工程适用性和可行性，技术经济指标先进；

2、申报科技成果推广项目的成果应通过工程应用实践证明，技术先进、成熟、实用，具有推广应用价值，适合在全国或较大范围内推广应用；

3、具有较为显著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

4、申报项目无权属争议；

5、申报单位应是成果持有单位，具备较强的技术服务能力。

三、申报资料

（一）建设行业科技成果评估项目

1、《建设行业科技成果申请表》一式三份；

2、有关技术资料装订成册，一式两份。

（二）建设行业科技成果推广项目

1、《建设行业科技成果推广项目申报书》一式三份；

2、有关技术资料装订成册，一式三份；

3、推广项目简介一式两份。

申报资料须提交纸质材料，同时发送电子文档。

申报资料要求可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网站（www.cstid.org.cn）下载。

四、申报程序

相关成果持有单位自愿申报。科技成果评估和推广项目可分别申报，也可以同时申报。

申报材料汇总整理完成后请寄至中国建筑学会工程勘察分会。

五、联系方式

1、中国建筑学会工程勘察分会（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徐 前（13910782580、010-64013366-504）

田睿华（13691457821）、傅志斌（13910511526）

邮寄地址：北京市东直门内大街 177 号

邮 编：100007

电子信箱：xuq2580@163.com

2、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

联系人：毕既华、梁 洋

电 话：010-58933150、58934249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9 号

邮 编：100835

电子信箱：tuiguang4249@163.com

附件：1. 建设行业科技成果评估申请表及申请资料要求

2. 建设行业科技成果推广项目申报书及申报材料要求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

2023年4月5日

